

关于举办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队伍建设，规范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流程，提升考评员的职业素养和业务能力，确保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权威性，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相关要求及《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中心管理规定》，经研究，决定举办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使参培人员熟悉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政策法规，掌握考评工作的理论知识与技术方法，明确考评员的职责、权利和义务，规范考评行为，建立一支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作风正派的考评员队伍。

二、培训对象

- 1、拟申请担任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的人员（须具备相关职业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 2、原有考评员证书即将到期，需参加继续教育或换证复核的人员；

三、培训时间与地点

培训时间：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至3月21日(星期五)，共2天。

报到时间：3月20日上午8:30-9:00

结业考核：3月21日下午15:00-17:00

培训地点：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教学楼B北211智慧教室

四、培训内容

政策法规解读：国家和江苏省关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职业标准体系；

考评技术与实务：职业技能鉴定理论、考评方法与技术、评分标准把握、试题编制与审核；

操作规范与流程：考评工作流程、考场管理、违纪处理、成绩评定与录入；

职业道德与纪律：考评员职业道德、工作纪律、廉洁自律要求及回避制度；

五、报名条件与方式

报名条件：

- 1、身体健康，能承担考评工作，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
- 2、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廉洁奉公，办事公道，作

风正派；

3、掌握本职业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4、具有相关职业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报名方式：

请各二级学院于3月14日前，将《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考评员资格申报表》、学历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复印件、一寸免冠照片2张，统一报送至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中心办公室（专家楼侧楼208室）。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81663964@qq.com。

六、考核与发证

培训结束后，将统一组织闭卷考试。考核合格者，由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中心颁发《考评员证卡》，并录入江苏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库，具备在我校从事相关职业（工种）考评工作的资格。

七、其他要求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参训，原则上每个备案职业（工种）需配备不少于3名考评员。

参训人员须严格遵守培训纪律，按时参加培训，不得无故缺席。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

培训期间食宿费用自理（如需安排请在报名表中注明）。

联系人：吉老师

联系电话：025-85780305

办公地点：专家楼侧楼 208 室

特此通知。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中心

2025年3月11日

